

附件 5

编号：20□□-□□

电网建设项目竣工环保 验收鉴定表

项 目 名 称： 110 千伏山涂输变电工程

建 设 单 位：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台州供电公司（盖章）

验收主持单位： 浙江省环境科学学会（盖章）

二〇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项目名称	110kV 山涂输变电工程		
项目建设时间	2015 年 12 月~2017 年 7 月	建设地点	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
项目建设内容	主变：2×50MVA；线路：2×2.84km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审批单位及文号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台集环辐[2014]1 号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	浙江国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台州宏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台州宏达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台州供电公司		
工程变动情况	无重大变动		
环境保护手续履行情况	2014年7月，浙江国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110kV山涂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4年7月，台州市环境保护局以台集环辐[2014]1号对该工程予以批复。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其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建成了相关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结果及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本工程各监测点电磁环境、声环境监测值达标。变电站设置事故油池，生活垃圾桶用于收集生活垃圾，定期清运处置。废旧蓄电池的更换、运输及回收处理均有具备资质的专业单位同意回收处置。环保设施调试效果良好。		
生态环境调查情况	工程建设采取了相应的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措施，生态恢复良好。		
公众参与	已依法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		
实际完成环境保护投资	35 万		
验收结论	<p>工程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电磁环境、声环境监测结果达标；采取了相应的生态恢复措施；并进行了项目信息公开。</p> <p>验收组建议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p>		
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意见	建设运行管理单位做好工程运行期监测及巡查，加强运行期环境安全管理、公众沟通和科普宣传工作。		

资料目录	《110kV 山涂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技术专家签字: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代表签字:	陈香	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单位代表签字:	陆召刚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单学法	设计单位代表签字:	许德友
建设管理单位(部门)代表签字:	孙灵	运行管理单位代表签字:	叶文锦
验收主持单位代表签字:	夏必		